

商洛市生态环境局柞水县分局

柞环批复〔2020〕7号

商洛市生态环境局柞水县分局 关于孝义厅文化创意园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的批复

柞水牛背梁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柞水县牛背梁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关于孝义厅文化创意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申请》（柞牛文字〔2019〕8号）及相关材料收悉，经我局局务会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本项目的环评文件未经我局审批即擅自开工建设，违反了《环境影响评价法》的有关规定，违法行为已经查处结案。你公司必须认真吸取教训，增强守法意识，杜绝环境违法行为再次发生。

二、本项目位于柞水县营盘镇营镇社区三组，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孝义城墙、孝义厅、文庙、中华美德馆、观景台、孝义池、孝义广场、孝义长廊、张仲百草园、张仲孝义馆、孙思邈草药馆、滨水观景台及影视餐厅等及相关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该项目总投资2亿元，其中环保投资32万元，占总投资的0.16%。

经审查，项目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后，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减缓和控制。在采取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可作为项目实施的依据。

三、项目在建设和运营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施工废水收集后回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经污水管网排至营盘镇污水处理站处理，严禁外排至周边河体。

2. 施工场地加大洒水频次，减少施工扬尘污染；运输车辆加盖棚布，严禁抛洒；营运期餐饮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达标排放。

3. 合理布置施工场地，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禁止夜间施工。

4. 按《报告表》要求妥善处理生活垃圾、餐饮垃圾等各类固体废物，废油脂收集后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建筑垃圾及时清运，严禁倾倒至龙潭河。

5. 建立健全生态环境保护各项管理制度，成立专门的环保机构和管理人员；健全环保设施运行台账，主动接受环保工作人员的监督管理。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确保环保投资足额到位。项目竣工后，及时进行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

五、该项目的“三同时”监督检查和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工作由柞水县环境监察大队负责实施。

六、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商洛市生态环境局柞水县分局

2020年3月23日





抄送：营盘镇人民政府，柞水县环境监察大队。

商洛市生态环境局柞水县分局

2020年3月23日印发
